

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
知书》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建投证券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92125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反馈意见”）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全面核查，并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。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予以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》。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 2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。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特此公告。

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13 日